

# 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

## 第三屆學生代表、副代表選舉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主旨：

為加強民主法治與公民教育，培養學生自治自律之精神，體驗並樹立選舉競選規範，以民意公平公正公開之方式選出各年級學生代表，參與學校各委員會基本運作，保障全校學生權益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### 二、推薦參選：

- (一)每班至多得推派一名學生代表候選人。
- (二)各班需經公開程序選派人選，並經導師同意後，參加本屆學生代表選舉活動。
- (三)上一學期學業平均乙等以上。
- (四)未受警告兩次以上處分。
- (五)曾擔任班級幹部一學期。

### 三、競選方式：

- (一)各班班級代表，即候選人須於四月第三週(一年級)、四月第四週(二年級)升旗典禮發表政見。
- (二)經由票選後，最高票者為學生代表(一年級、二年級各一名)。
- (三)第二高票者為學生副代表(一年級、二年級各一名)。

### 四、競選組織：

- (一)每組候選人得組織競選團隊，得聘任助選員，至多四位登錄名冊。
- (二)助選員以協助候選人發表政見、各班宣傳及競選活動等。

### 五、相關期程：

項次	內容	時間	備註
1	表單發放	3月2日(一)	將本計畫發放給各班導師。
2	報名截止	4月7日 (二)12:30止	各班將報名回條、參選政見、助選員表單繳至學務處訓育組收查。
3	抽籤序號 暨拍照	4月8日 (三)12:30-13:10	1. 至學務處旁川堂抽籤競選序號。 2. 學生代表候選人請穿著校服拍攝競選照片。
4	候選人 宣傳	4月8日(三) 14:00起至 4月21日(二) 16:00止	1. 請將海報張貼於公布欄處(需蓋學務處戳章)。 2. 勿進入班級教室張貼。
5	升旗 宣傳	4月13日(一)、 4月20日(一)	週一升旗時間進行政見發表 4/13學生代表政見發表-一年級 4/20學生代表政見發表-二年級

6	投票日	4月22日(三) 7:45至8:1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於各班教室投票。</li> <li>2. 班長、副班長為各班開票、計票人員。</li> <li>3. 投票日當天不可進行任何宣傳行為。</li> <li>4. 各班計票人員將票數統計後，登記於統計表上面，經導師確認票數無誤後請班長送至訓育組。</li> </ol>
7	開票時間	4月22日(三) 9:15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於學務處旁川堂進行開票作業。</li> <li>2. 僅候選人及助選員得以請公假，進行監票作業。</li> </ol>

#### 六、競選規定：

- (一)各組候選人利用下課時間及午餐時間進行競選宣傳等事務，非上述時間，嚴禁任何宣傳活動(只能於「在校時間」進行宣傳)。
- (二)候選人競選傳單等文宣，需經學務處訓育組審查蓋章。
- (三)每組參選人須提出至少三項政見。政見內容，以「我能為學校、同學做什麼」為主，而非「我要叫學校做什麼」。
- (四)不可任意張貼海報於走廊、牆壁、教室內公布欄、課表公布欄等。
- (五)不允許破壞良好選舉之行為，若違反此規定，經查證屬實後，勸導無效者，得取消該候選人資格。
- (六)候選人違規投訴方式:請至學務處訓育組領請違規投訴表，具名填妥後繳至訓育組，將召開選務評議會議。

#### 七、學生代表工作：

- (一)出席與學生事務相關之學校會議，參與學生事務之討論。
- (二)參與學生重大懲罰事件之審核與申覆。
- (三)暢通學校行政單位與學生之間的意見交流管道。
- (四)其他學生事務相關之活動。
- (五)協助「學生意見箱」回覆工作。

八、學生代表聘期：任期自今年8月1日至隔年7月31日，共一年。

九、本活動計畫呈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# 第三屆學生代表推薦回條

班級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班

學生代表 推薦人選 (右欄請確認 勾選)	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	導師簽名：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公開程序選派人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一學期學業平均乙等以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受警告兩次以上處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擔任班級幹部一學期。	

**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**  
**第三屆學生代表候選人參選政見**

班級： _____ 候選人： _____	
經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公開程序選派人選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上一學期學業平均乙等以上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受警告兩次以上處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擔任班級幹部一學期。
政見	
導師簽名	

- 每組參選人須提出至少三項政見。政見內容，以「我能為學校、同學做什麼」為主，而非「我要叫學校做什麼」。
- 填完表格內容後，[請將本檔案寄至訓育組信箱 rapinhung@gmail.com](mailto:rapinhung@gmail.com)，謝謝。

## 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第三屆學生代表候選人助選員名單

班級：

	座號	姓名	導師簽章
代表候選人			
助選員 1			
助選員 2			
助選員 3			
助選員 4			

- 只有上列同學能進入各班宣傳。